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潮交公〔2019〕13号

关于 2018 年度潮州市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 发展水平评价工作的公示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开展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发展水平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交运发〔2014〕259号）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做好2018年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发展水平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粤交运〔2019〕395号）的工作部署，我局对本市2018年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发展水平进行了初评，现将初评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请于公示日起5个工作日内，拨打运管科电话0768-2291708向市交通运输局反映。

附件：潮州市 2018 年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指标体系评分表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

2019 年 5 月 24 日印发
